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一创投行[2023]64号

关于濮阳圣恺环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十期)

濮阳圣恺环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恺新材”“发行人”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辅导小组成员包括宋垚、喻东、史骏、叶博洋。上述人员均为一创投行正式员工，具备从事相关证券业务的资格，执业记录良好，其目前辅导的企业家数均不超过四家。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本次辅导期间，一创投行辅导小组与辅导对象中介机构进行沟通，了解发行人达到申报条件所遇到的问题。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关注圣恺新材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
- 2、梳理圣恺新材目前的治理结构及制度，根据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督促辅导对象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 3、主要安排辅导对象相关人员学习注册制相关规定，重点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判断IPO板块选择。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辅导对象管理层尚需进一步全面熟悉、掌握并执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制度。后续辅导小组将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按照上市公司的标准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和生产经营相关内控管理规定；

2、发行人规划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最终确定，需要结合项目的实施细节和计划，进一步详细测算投资项目的收益，进一步分析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和合理性；

3、督促辅导对象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4、发行人筹划引入第三方投资者，改善治理结构、优化决策体系、发挥协同效应，提升核心竞争力、优化资本结构，提升企业价值。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为进一步推进辅导工作进程，一创投行的辅导人员将对辅导对象进行持续辅导，后续辅导工作安排如下：

（一）持续对辅导对象的财务、业务和合规经营方面开展尽职调查，并协助辅导对象规范解决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

（二）继续督促辅导对象完善公司治理及制度建设，健全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

（三）根据监管要求、辅导计划及辅导对象的需求，并结合行业发展环境及趋势，适时安排对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集中辅导授课；

（四）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深入了解资本市场的法律法规以及董监高的责任义务，进一步明确首次公开发行的方案、募集资金的运用规划等；

（五）督促控股股东按时解决股权质押事项，确保公司股权结构清晰；

（六）辅导发行人引入第三方投资者事宜，确保投资者身份适当、入股价格合理、股权投资事项真实；

（七）督促辅导对象明确拟申报板块。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濮阳圣恺环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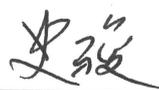
辅导小组成员：



宋垚



喻东



史骏



叶博洋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3年10月13日